焦作市水利局 关于注销取水许可证的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水资源管理和保护,规范用水行为,强化取用水监督管理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第23号令)第五十一条之规定,我局依法注销以下取水单位的取水许可证,现向社会公告。如对本公告有异议,可以自本公告发布起7日内,向我局书面提出陈述和申辩,逾期不提出陈述和申辩的,将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取水权人名称	取水许可证编号	注销原因
河南中轴东风钢构有限公司	C410871G2021-0036	依申请注销

特此公告

联系科室: 政策法规和执法监督科(行政事项服务科)

联系电话: 0391-3568405

2025年3月17日